

债券代码: 145813.SH
债券代码: 127511.SH
债券代码: 1724011.IB
债券代码: 151486.SH
债券代码: 151873.SH
债券代码: 162019.SH
债券代码: 162172.SH
债券代码: 152344.SH、1980368.IB
债券代码: 167509.SH
债券代码: 178335.SH

债券简称: 17崇川01
债券简称: PR崇川01
债券简称: 17崇川住房项目债
债券简称: 19崇川01
债券简称: 19崇川02
债券简称: 19崇川03
债券简称: 19崇川04
债券简称: 19崇川债
债券简称: 20崇川02
债券简称: 21崇川D1

南通市崇川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通市崇川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了《南通市崇川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半年度报告”),现拟对半年度报告相关内容进行以下更正。

补充南通市崇川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南通市崇川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南通市崇川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债券基本信息。

除上述更正及补充披露内容外,本公司未对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其他披露信息进行更正。上述更正事项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及偿债能力产生影响。本公司提醒公司债券投资者及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使用者应将《南通市崇川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与本公告一并阅读。本公司对因此给公司债券投资者及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使用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南通市崇川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之盖章页）

南通市崇川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7 日

